

证券代码：600105
债券代码：110058
转股代码：190058

证券简称：永鼎股份
债券简称：永鼎转债
转股简称：永鼎转股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87

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9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：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1人，副董事长2人，独立董事2人。	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1人，副董事长2人，独立董事2人。
2	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设经理1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设副经理3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经理、副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	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设经理1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设副经理6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经理、副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除上述条款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须以特别决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9月15日